



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08 年 3 月 5 日冰岛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冰岛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 并谨提及 2007 年 10 月 26 日的信 (编号: S/AC. 44/2007/ODA/OC. 109) 要求提供最新资料, 说明冰岛政府为执行安全理事会上述决议已经采取或打算采取的措施, 以便于编写一份关于该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冰岛常驻代表团谨随此照会以冰岛关于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二份报告 (见附件) 的形式, 提交要求提供的资料, 并提交一份冰岛这方面立法的汇总表。



2008年3月5日冰岛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冰岛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提交的第二份报告

冰岛坚定承诺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制止生产、获取和使用、特别是非国家行为体生产、获取和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第1540(2004)号决议。

冰岛在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于2004年10月28日提交的第一份报告中，详细介绍了冰岛执行这一决议的情况。根据1540委员会主席的要求，现附上汇总表^a来补充这一信息。汇总表提到了相关国家立法和有关国际文书。应当指出，如汇总表所示，所有法律和条例均可在网上查阅。

2004年以来的主要变化如下：

国际合作

冰岛参加或支持下列举措：防扩散安全倡议；全球减少威胁倡议；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反洗钱金融行动任务组。

条约

冰岛批准或加入了下列公约/条约：《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公约》（2005年9月16日签署）；《欧洲委员会关于犯罪收益的清洗、搜查、扣押和没收问题以及资助恐怖主义问题的公约》（2005年5月16日签署）；《乏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2006年4月27日生效）；《核事故或辐射紧急情况援助公约》（2006年2月26日生效）。

法律

关于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的措施的第64/2006号法令；第88/2005号海关法。涉及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执行、资助恐怖主义和出口管制等新立法正在拟订中。

^a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事务处有汇总表供参阅。